

陈 驥 著

*Trade Union in Reform
and
Reform of Trade Union*

改革中的工会
和工会的改革

中国工人出版社

改革中的工会和工会的改革

陈 骥 著

中国工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改革中的工会和工会的改革/陈骥著. - 北京: 中国工人出版社, 1999.5

ISBN 7-5008-2136-0

I. 改… II. 陈… III. 工会工作-研究-中国-文集
IV. D41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05450 号

出版发行: 中国工人出版社
(北京鼓楼外大街)

印刷: 北京市宏文印刷厂

经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版次: 1999 年 5 月第 1 版
199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字数: 140 千字

印张: 7.5

印数: 1~2300 册

定价: 12.50 元

序

陈秉权

陈骥同志的工会工作论文集《改革中的工会和工会的改革》要出版了。陈骥同志近十多年组织或参与写了许多文章，但由自己署名发表的作品不多。这本书，虽然篇幅不长，但却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作者对新时期工会工作的理论探索与思考、主张和建议，对当时若干重要指导思想的形成起过积极的作用，对今后工作也还有参考意义。

陈骥同志从事工会工作近五十个年头了。我和他相识和共事，是工会十大以后我到全总工作，他也从《工人日报》调回全总。这十多年来，他一直参与工会的理论政策研究和全总重要文件的起草，我们在工作上接触较多，一起探讨问题也比较多。他有较扎实的理论基础，善于学习，勤于思考，重视调查研究，不人云亦云，敢讲不同意见，每每有些值得重视的见解和观点，对探索新时期的工会工

作是竭尽所能，有所贡献的。

工会问题，从来就是一个敏感的社会问题。工会工作，是全党工作中的一个重要方面，它同国家的政治、经济、社会生活联系紧密。当中国历史进入四个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时，如何在改革开放的新形势下更好地发挥工会的社会作用，如何按照新的形势要求搞好工会自身的改革，当然会成为摆在广大工会工作者面前的重大课题。由此引发的广泛争论，比如工会在新条件下的性质、地位、作用、社会职能、工作方针和自身改革等问题，以及在改革开放过程中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各种政策问题的讨论，在当时乃至今后一个时期都是在所难免的。各种不同意见的争论，可以促进人们的思想解放，促进工会工作的发展，促进对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工会工作新思路的积极探索。陈骥同志的这本论文集，可以说是这种探索的一个部分，一种努力。当然，由于人们的认识往往落后于形势的发展，每个人的看法和意见，难免有不够全面和准确的地方。但是，我相信作者的态度是真诚的、严肃的和执著的，确实提出了不少值得重视和可供借鉴的见解和意见，可能会给读者以启发，从而引出积极的成果。

正因为如此，写了以上一些话，作为序。

1999年元旦

目 录

序	陈秉权 (1)
一、工会基本理论问题的研究和探索	(1)
工会为什么要重视社会经济问题的研 究	(2)
工会在社会主义国家存在的客观性和 长期性	(9)
中国工会的社会职能	(18)
关于工会学的几个问题	(39)
论中国工会的基本任务	(48)
二、国有企业改革中工会的理论政策研究	(59)
三项制度改革的目标是什么	(60)
现代企业制度试点中有关工会工作和 职工民主管理问题	(71)

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必须依靠职工群众	(81)
关于内部职工持股问题	(88)
股份合作制企业发展中的若干意见	(95)
关于促进职工再就业工作的若干建议 ...	(100)
 三、工会改革问题的研究和探索	(107)
工会改革十五年的成绩和启示	(108)
工会改革中若干问题的回顾	(121)
改革开放中的工会和中国工会的改革 ...	(152)
面向新世纪的工会发展趋势	(181)
 四、关于调查研究	(193)
怎样做调查研究写调查报告	(194)
 附录	(203)
附录一：工会改革的基本设想	(204)
附录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善党 对工会、共青团、妇联工作 领导的通知	(217)
附录三：向读者推荐书目	(229)
 后 记	(231)

一、工会基本理论问题的 研究和探索

工会为什么要重视社会经济问题的研究

——论社会主义国家工会同样是社会经济矛盾的必然产物

工会要重视社会经济关系和经济问题的研究。这个问题已越来越受到各级工会和广大工会干部的重视。随着以城市为重点的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和工会在参与国家、社会事务管理中作用的加强，大量的社会经济问题摆到各级工会的面前，形势迫使我们去钻研经济理论和经济政策，去研究社会经济生活中的各种实际问题。这种新形势下对工会提出的新要求，也正在日益深刻地为人们所感受，所认识，而且必将对我国的工会工作发生深刻的影响。现在的问题是，我们要进一步弄清工会为什么要重视研究经济问题的道理，使我们学得更加自觉，做得更加主动，在实现党在新时期的总任务的伟大斗争中，作出我们工会的更大贡献。

(一)

历史唯物主义告诉我们，工会也是社会经济关系中产生的上层建筑，或者说是社会经济矛盾的产物。当着工会存在的社会经济关系没有形成之前，不会有工会这样的组织出

现；同样，在造成工会存在的社会经济关系没有消亡之前，工会也不会自行消亡。这就是为什么工会成为近代历史上一一种普遍的社会现象和国际现象的根本原因。作为工人阶级群众组织的工会，既然是从社会经济关系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它自然必须研究社会经济关系中一切影响工人群众利益的问题。这在资本主义条件下是不成问题的，资本主义国家的大多数工会也是以主要精力来研究处理涉及工人利益的社会经济问题的。马克思主义的工会运动，在资本主义条件下，虽然决不仅仅满足于维护工人的日常经济利益和一般的政治权利，但是它仍然必须十分注意研究社会经济问题，特别是工人的经济状况，必须组织经济斗争，并善于通过经济斗争和政治斗争的结合，不断启发工人群众的阶级意识，提高其政治觉悟，引导工人从资本主义的经济事实中逐步认清工人阶级的彻底解放，只有推翻资产阶级统治，废除资本主义制度，建立工人阶级当家作主的社会主义制度。我国工会在民主革命时期，就是在自己政党的领导下，走过了这样一条光荣的道路，使自己成为中国民族民主革命中的一条重要战线，形成了自己光荣的传统。

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使工人阶级成为国家的领导阶级和社会的主人；工会已经从推翻“三座大山”，反对资本压迫剥削的任务，转变到发展社会生产力，建设社会主义新生活的任务；工会所面临的已经不是旧社会中那种对抗性的矛盾，而是社会主义制度下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矛盾，是可以而应该得到和解和统一的矛盾；工会也从资本主义制度下对国家、政府的反抗力量，变成社会主义国家中，联结党和本阶级群众的纽带，政府的亲密合作者和重要

社会支柱，职工群众学习共产主义的学校，成为社会主义政治体系中重要的社会政治团体。但是，工人阶级地位的这种根本变化，以及由此而来的工会地位、任务、作用的根本变化，并没有改变工会是社会经济关系的产物这一历史唯物主义的科学命题。社会主义国家的工会，仍然是社会经济关系或经济矛盾的产物，因而仍然一点也离不开社会经济生活，离不开对社会经济问题的研究，离不开正确处理涉及职工利益的各种社会经济矛盾，以及与此相应的职工民主权利。

(二)

在社会主义条件下，造成工会存在的客观经济关系是什么呢？主要的是国家、集体（企业）、职工三者利益的关系，职工与农民、个体劳动者等各部分劳动人民之间的经济关系，国家机关和企业行政的个别部分与职工群众的个别部分之间在劳动条件等方面的争议和矛盾，由于经济主管部门和企业领导的官僚主义、个别干部的以权谋私，损害职工的主人翁地位和正当利益的矛盾等等。这些矛盾除了严重经济犯罪等总的来说是个别情况之外，都是社会主义制度内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矛盾，但它们毕竟是社会经济关系中客观存在的矛盾，这些矛盾就是社会主义国家工会存在的客观基础。工会的实际工作中最经常、最大量遇到的问题是正确处理国家、企业和职工三者利益的关系，就是因为三者利益之间有矛盾，需要按照党和政府的正确决策，经过工会的正確工作，在保证国家利益第一的前提下，兼顾三者利益。这里，首先是可以“兼顾”，因为根本利益一致，其次是需要“兼顾”，因为三者利益还是有矛盾，需要加以正确处理。再

如社会主义社会中，各部分劳动人民之间在根本利益上也是一致的，但也存在着差别和互相制约的情况，也就是存在着矛盾。农民和个体户不存在工资、奖金、住房分配等等利益问题，但对职工来说则是涉及主要生活来源的重大利益问题。就社会总产品的分配来说，各部分劳动人民之间也存在着互为条件又互相制约的矛盾。这也就是说，职工群众有着与社会主义整体利益相一致而又不同于农民和其他劳动人民的特殊利益。只要这种特殊利益无损于国家和其他劳动人民的利益（亦即工人阶级的长远的根本利益），那就应当而且必须得到尊重和维护。国家机关、企业行政的个别部分与职工的个别部分之间，在劳动条件等方面的争议和矛盾，则是经常发生的，难于避免的，也需要有工会的正确工作，在不损害整体利益的前提下，尽可能满足职工的正当要求，以求尽快促使矛盾得到和解。至于官僚主义、以权谋私以致侵犯职工正当权益的问题，绝大多数也是经济利益上的矛盾，更需要工会组织有效的群众监督，为职工说话办事。

（三）

社会主义国家的工会应该满足一般职工群众对工会的这种基本要求，应该在国家和企业行政面前为职工说话、办事，成为职工利益的重要代表者，应该代表职工群众积极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管理。但是，这决不是工会的全部任务、全部目的或全部作用。正如马克思主义的工会运动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决不满足于维护工人群众的日常经济利益一样，社会主义国家的工会应该更加自觉地引导职工群众，从社会主义的经济事实中，认清自己的根本利益和历史责任，

把自己锻炼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队伍，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充分发挥自己的主力军作用，为把我国建设成为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而奋斗。这样工会就必须把最大多数职工群众对工会的要求和党对工会的要求正确地结合起来。如列宁所要求的那样，既要通过工会保护职工利益免受自己国家的侵犯，又要通过工会来组织工人保护自己国家的利益，即工人阶级的长远的、整体的、根本的利益。很显然，工会要承担起这样的基本任务，就更离不开对社会经济问题的研究，在城市经济改革全面深入展开的今天，尤其是如此。工会要紧紧围绕改革和四化建设这个中心，就必须研究经济关系，否则，这很难真正在推动改革、搞活企业上发挥作用，更难以真正提高工会参政议政的能力和水平；我们要向群众进行形势政策和理想纪律的教育，也离不开对经济问题的研究，因为群众的思想认识问题，绝大多数是由社会经济生活问题引起的，或者是与社会经济生活密切相关的；我们要发挥工会和职代会在审议重大决策、监督行政领导、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权力和作用，就更离不开对经济问题的学习和研究了。总之，工会的工作是否正确，在改革和四化建设中是否能正确地发挥作用，是否能正确地职工说话、办事，是否能有效地教育和组织职工去实现党在新时期的总任务，其界限常常决定于是否能深刻地研究社会经济关系和经济问题，寻找和把握使社会主义内部的社会经济矛盾得到和解、协调和统一的结合点。这是工会工作的真正的难点，却又正是工会在全局工作中正确发挥作用的用武之地，是大有作为的广阔领域。

如上所述，工会无论是满足职工群众对工会的要求，还是执行党和国家对工会的要求，都必须精心研究社会经济关系和经济矛盾。但是，工会是工人阶级的群众组织，它并不能直接去处理涉及全国的经济问题，也不能直接管理经济，是“参政”不是“主政”。因为工人阶级只有通过自己的先锋队——共产党，才能实现专政，我们国家是通过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各级人民政府来行使国家管理的职能的。一切有关全局的经济问题，调整国家、企业、职工三者利益的重大决策，调整各部分劳动人民之间的利益关系，以至中外合资企业的各种经济问题的规定等等，都必须由党和国家作出决策，制定法律和法规，由政府有关部门来加以管理。所以，工会就其在社会主义国家的政治体系中的地位说，是站在职工群众与党和政府之间的一个传动装置，是职工群众利益的重要代表者。它要精心研究社会经济问题，就是要站在全局的高度，积极反映职工群众的意见、愿望和要求，代表职工群众参与国家的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事务的管理，即积极主动地做好工会参政议政的工作。

(四)

为了使工会更加自觉地加强经济问题的研究，我们在观念上应该有一个转变。例如，长期以来，人们常常只把工会看成是政工部门，只讲党对工会的要求，而很少或基本上不谈职工群众对工会的要求。这种观念显然禁锢着工会干部的思想，或者怕戴“经济主义”的帽子而不敢涉足有关职工利益的经济领域，或者满足于号召、要求、发动、组织群众，而不去积极研究工会本应仔细研究的各种实际经济问题。再

如，在长期产品经济为主的旧经济体制下，由上面管理经济决策，企业只管生产，甚至连企业里职工工资谁长谁不长，都按“红头文件”来套。这种旧观念，也使工会干部很少有兴趣去研究经济问题，特别是更少关心学习和研究宏观经济问题。很显然，这种旧观念不破，就很难适应今天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形势。总之，我们要突破诸如此类的旧观念，使我们的各级工会组织和广大工会干部都以浓厚的兴趣来学习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理论，学习党和政府的经济政策，以浓厚的兴趣深入实际研究各种现实的经济问题，工会的各级领导机关尤其要重视宏观经济的研究，以加强对整个工会工作特别是基层工作的指导。对各级工会领导机关来说，理论研究和政策研究这两个方面都应该大大加强，但从我们的实际情况出发，现在应该以较大的精力来研究各种经济政策问题。领导机关的主要责任是抓理论政策，抓立法，抓培训工会干部，提高干部的理论、政策、法律知识等方面的素质。这可以说是提高整个工会工作水平，充分发挥工会在新时期积极作用的至关重要的一着。为了加强对经济问题的研究，需要大大加强各级工会领导机关的综合和研究部门的力量和建设；需要与经济学界、社会科学界等建立合作研究的亲密关系，争取他们对工会理论政策研究的支持和帮助；而且要使工会的各个业务部门也把自己的注意力更多地放在有关政策问题的研究上，努力做到真正在政策上代表职工群众，参与党和国家对涉及职工利益的各种实际问题的讨论和决策，并监督其正确贯彻执行。

（原载《工运研究》1986年第43期）

工会在社会主义国家存在的 客观性和长期性

按照马克思主义历史唯物论的基本原理，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仍然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正是由于这种基本矛盾的存在和运动，推动了社会主义社会的向前发展。我们当前进行的改革，就是为了改变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中某些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环节，使社会主义所固有的优越性得到更好的发挥，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工会是一种上层建筑，与社会主义社会的所有上层建筑一样，也是从社会主义自身的经济基础中产生出来的。社会主义国家工会存在的客观基础，就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内部矛盾。更确切地说，它是社会主义内部的社会经济矛盾的必然产物。只要社会主义的内部矛盾存在，那么工会的存在就是不可避免的。

列宁在十月革命后，曾经深刻地揭示过社会主义条件下工会存在的客观基础。他指出，在社会主义国家“工会虽然失去了阶级的经济斗争这样的基础，但是从反对苏维埃机关的官僚主义弊病来说，从采取这一机关所办不到的办法和手

段保护劳动群众的物质利益和精神利益来说，以及从其他等方面来说，工会远远没有失去——而且，很遗憾，在很多年内都不会失去——非阶级的经济斗争这样的基础。”（《列宁选集》第4卷第460页）列宁在这里提出的“非阶级的经济斗争”概念，对于我们认识社会主义国家工会存在的客观必然性，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工会存在的客观基础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两大对抗阶级的经济斗争，以及与经济斗争相联系的政治斗争，这种斗争是對抗性的。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社会阶级关系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资产阶级作为一个阶级已经不存在了，因而社会不存在阶级对抗的现象，全国人民的利益是一致的。虽然社会主义内部没有根本的利益冲突，社会经济矛盾却依然存在，但与资本主义社会的社会经济矛盾的性质不同，这种矛盾不是對抗性的，而是非對抗性的。这就是说阶级对抗消失了，社会矛盾存在着，但不再具有阶级对抗的性质，而是社会主义内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矛盾。社会主义内部矛盾的存在，是一种客观社会现象。这种“非阶级的经济斗争”，就是社会主义国家工会存在的客观基础。

人们对于资本主义国家工会是资本主义社会经济矛盾的必然产物这一科学命题，是很容易认识、理解和接受的，但是，对于社会主义国家的工会也是社会主义社会经济矛盾的必然产物这一论点却往往缺乏正确的认识和理解。这是常常在工会的性质、地位、作用、职能等一系列问题上引起分歧和争论的一个重要原因。

列宁在十月革命后指出，社会主义国家工会存在的非阶级的经济斗争这样的基础“在很多年内都不会失去”。列宁